

江西省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赣教环境综治字〔2018〕3号

关于组织开展“美丽校园、文明校园、和谐校园”网络征文暨摄影比赛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各大中专院校：

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其实是一种手段，目的是加强学生的养成教育，凸显环境育人功能，打造“洁净美”的校园环境，最终是为了培养学生养成爱干净、讲文明的好习惯，培养学生良好的环境意识和文明养成意识。为充分展示江西省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成果，进一步推动校园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在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广泛深入开展。经江西省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开展“美丽校园、文明校园、和谐校园”网

络主题征文和摄影比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美丽校园、文明校园、和谐校园。

二、活动组织

本次活动由江西省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主办，省教育管理信息中心承办。

三、参加对象和分组

1. 参加对象为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在校教师和学生。
2. 网络征文比赛共设小学组、中学组（初中、高中和中专）、高校组（各普通高校）和教师组。
3. 摄影比赛共设中学组（高中和中专）、高校组（各普通高校）和教师组。

四、作品要求

（一）征文作品要求

紧扣“美丽校园、文明校园、和谐校园”主题，提倡树立“保护环境、崇尚劳动、共建和谐”的核心理念，体现衣、食、住、行、用和劳动各个方面。可以从一个侧面或多个角度反映保护环境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及在校园环境综合整治中涌现的好人好事，突出校园环境综合整治给人们带来的喜人变化；可以是学生在劳动过程中领悟的人生哲理和收获；可以是有教育意义的环保故事；可以是普及爱护校园环境知识方面的科普或者科幻文章；也可以为学校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建言献策，描绘美丽校园、校园环境守护人等。

作品为原创作品，内容充实，寓意深刻、事例典型、贴近实际、视角独特、形式新颖。作品格式：标题为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作者相关信息为三号楷体，正文为三号仿宋，字数控制在 3000 字以内。

（二）摄影作品要求

1. 展示学校建筑、水、湖、草的优美生态环境；日常工作、生活和劳动中的一处美景；师生参与校园环境保护、环境新闻人物、环境新闻事件；反映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美景等。

2. 摄影作品是近年来拍摄的，必须是原创，内容健康、主题鲜明、构图美观。参赛作品不能进行后期加工，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资格。

3. 参赛作品须为 JPG 格式，黑白彩照均可，提供高清电子版。单幅照片文件大小不低于 2MB，建议不超过 8MB。

4. 涉及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自负。

五、活动步骤

本次活动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 月 30 日，共分三个阶段。

（一）初赛阶段，2018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初赛由各设区市、各校组织，具体时间各单位自定。

（二）决赛阶段，2018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各设区市、各校根据初赛结果，将优秀作品推荐参加决赛，各设区市每组分别推荐征文和摄影作品各不超过 20 个；省属中专和普通高校每组分别推荐征文和摄影作品各不超过 5 个。主办单位将遵

循公正、公平、公开原则，组成专家评审（评委）小组，对参赛选手作品集中评审，逐一评分，确定最终结果。

（三）展示阶段，2019年1月30日前完成。主办单位将通过江西教育网和江西教育厅微信公众号进行网上集中展示获奖作品。

六、有关要求

（一）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工作，鼓励广大学生积极参与，并确保按时间节点完成各项活动。

（二）本次网络征文和摄影比赛按分组各设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0名，优秀奖30名，并设组织奖15名。江西省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将对各地、各校组织和获奖情况进行通报。

（三）请各地、各校于12月15日前将参赛作品按作品推荐格式（见附件）报江西省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人：李迪文，联系电话：0791-86765265，传真：0791-86765208，邮箱：307513466@qq.com。

附件：网络征文和摄影参赛作品推荐表

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2018年11月14日



附件

网络征文参赛作品推荐汇总表

单位： (盖章) 组别： 时间： 年 月 日

| 序号 | 作品名 | 作者 | 单位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摄影参赛作品推荐汇总表

单位： (盖章) 组别： 时间： 年 月 日

| 序号 | 作品名称 | 作品说明 | 作者 | 单位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抄送：省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办公室

江西省校园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8年11月14日印发

